

关于对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退市风险警示情形消除
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

尤振专审字[2026]第 0030 号

关于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退市风险警示情形消除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

尤振专审字[2026]第0030号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贵酒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日，我们的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尚未形成。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上海贵酒公司编制了2025年度业绩预告。编制和对外披露业绩预告，并确保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是上海贵酒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上海贵酒公司因2024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低者为负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贵酒公司作出的2025年的业绩预告，预计2025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2025年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根据我们已经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得的审计证据，我们没有注意到存在重大事项使我们相信上海贵酒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披露的财务数据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另外，我们提请本专项说明的使用者关注以下事项：

上海贵酒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经初步审核，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非标意见涉及事项尚未消除，如后续无法获取充分审计证据证明相关事项已消除，预计将对上海贵酒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无保留意见。



由于上海贵酒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尚未完成，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与业绩预告可能存在差异，具体审计意见以本所出具的上海贵酒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

本专项说明仅供上海贵酒公司披露 2025 年度业绩预告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